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

黔南医专办通〔2025〕46号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
关于印发“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部门、系部：

为科学编制学校“十五五”规划，明确未来五年发展方向和重点任务，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十五五”教育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了《“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经学校党委会研究同意，现将《方案》印发。

附件：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4 日

附件：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十五五”时期（2026—2030年）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五年，也是学校加快内涵式发展、提升综合实力和竞争力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十五五”教育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为科学编制学校“十五五”规划，明确未来五年发展方向和重点任务，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州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服务地方健康事业发展为导向，以升格办学为主线，立足学校发展实际，把握高等教育发展趋势，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师资队伍优化、科技创新能力突破、社会服务能力增强和对外合作交流提高为重点，全面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科学谋划学校未来五年发展蓝图，建设特色鲜明、省内

一流的高水平医学职业院校，为实现升本办学奠定坚实基础。

二、总体要求

学校“十五五”规划由总体规划、专项分规划和系部子规划组成，总体规划明确未来五年学校的发展目标、发展路径、发展措施和根本要求；专项分规划是在总体规划的部署下，明确专项工作具体措施、阶段任务和目标要求，系部子规划是在总体规划的部署下，结合系部实际，制定符合本系（部）实际的发展目标、任务和措施。

三、基本原则

（一）前瞻性与可行性相结合

立足当下，着眼长远，准确把握高等职业教育和医学教育发展规律和趋势，瞄准医学本科院校办学标准，科学设定发展目标和任务。同时，充分考虑学校实际情况和资源条件，确保规划具有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二）系统性与重点性相结合

从学校整体发展出发，统筹规划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师资队伍、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产教融合等各项工作，形成有机整体。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集中资源解决制约学校发展的瓶颈问题，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

（三）继承性与创新性相结合

认真总结学校“十三五”“十四五”发展经验，传承学校优良传统和特色优势。同时，勇于创新，积极探索新思路、新方法、新

举措，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学校发展活力。

（四）开放性与民主性相结合

坚持开门编规划，加强与政府部门、企业、科研机构、兄弟院校等的沟通合作，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充分调动全校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挥专家学者的智囊作用，提高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民主性。

四、组织机构

（一）“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专班

成立以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其他校领导为副组长，各职能部门、教学科研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专班。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领导和重大问题决策，审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规划文本等。

（二）“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办公室

工作专班下设“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办公室，挂靠发展规划办。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组织协调、日常事务处理，起草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规划文本初稿等，组织开展调研、论证、征求意见等工作。

“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办公室

主　任：周楚（兼）

副主任：华明清、赵永超

成　员：刘大腾、杨政敏、雷先辉、龙代波、邹旭东、罗波、杨建、石国建、石应基、杨变、孙凤阳、徐迪

（三）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

成立若干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分别负责党的建设、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师资队伍、科学研究、文化建设、内部治理、民族宗教、统一战线等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由相关部门和单位人员组成。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需参与到前期的各项调研工作中，既要参与学校总规划的编制，也要根据总规划的要求和目标任务，制定各专项任务具体措施、时间节点和目标任务。

1.党的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

组长：臧贵勇，成员：党建办。

2.人才培养及学科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

组长：杨建辉，成员：教务处、招就处、学生处等部门人员。

3.师资队伍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

组长：彭昌进，成员：组织部（人事处）。

4.科学研究及产教融合规划编制工作组

组长：张林甦，成员：科研处等部门人员。

5.精医文化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

组长：任芯谊，成员：宣传部、学生处、图书馆、团委等部门人员。

6.内部治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

组长：何学华，成员：党政办、总务处等部门人员。

7.民族宗教与统战工作专项规划编制组

组长：袁忠，成员：统战部、工会等部门人员。

（四）系（部）规划编制工作组

各系(部)成立以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规划编制工作组，负责本系（部）“十五五”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结合学校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要求，制定符合本系（部）实际的发展目标、任务和措施。

五、主要任务

（一）开展前期研究

1. 全面总结学校“十三五”“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深入分析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总结经验教训，为“十五五”规划编制提供参考。

2. 开展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了解国内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动态和趋势，分析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对学校的需求，学习借鉴兄弟院校的先进经验，广泛深入开展座谈调研，全面掌握省教育厅、州委州政府和校内职工对未来五年的要求、任务和期望。

3. 围绕学校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专题研究，如学科专业布局优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师资队伍建设、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等，为规划编制提供理论支撑和决策依据。

（二）编制规划文本

1. 学校总体规划：明确学校“十五五”期间的发展战略、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是学校未来五年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包括学校发展现状与形势分析、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发展目标

与主要指标、重点任务与重大举措、保障措施等内容。

2. 专项分规划：根据学校总体规划，制定各专项规划，对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师资队伍等某一领域的发展进行具体规划。各专项规划要明确发展目标、任务、措施和进度安排，与学校总体规划相衔接，形成完整的规划体系。

3. 系（部）子规划：各系（部）根据学校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制定本系（部）“十五五”发展规划。明确系（部）的发展定位、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保障措施，突出系（部）特色和优势。

（三）组织论证与征求意见

1. 组织校内外专家对规划文本进行论证，听取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对规划文本进行修改完善。

2. 广泛征求全校师生员工、校友、政府部门、企业、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网络征求意见等方式，充分凝聚各方智慧和共识。

3. 根据论证和征求意见情况，对规划文本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提交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

（四）发布与实施

1. 经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的“十五五”规划，以学校文件形式发布实施。

2. 制定规划实施细则，明确责任分工和进度安排，将规划任务分解到各部门、各单位，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3. 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调整完善，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

六、时间安排

（一）启动与准备阶段（2025 年 6 月—7 月）

1. 成立学校“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机构，明确职责分工。

2. 制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明确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任务、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等。

3. 开展规划编制工作动员部署，组织学习相关政策文件，提高对规划编制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4. 收集整理国内外高等教育发展相关资料，以及学校“十三五”“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资料，为前期研究做准备。

（二）前期研究阶段（2025 年 8 月—9 月）

1. 开展学校“十三五”“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总结评估，形成总结评估报告。

2. 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深入了解学校各方面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分析国内外高等教育发展形势和趋势。

3. 围绕学校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专题研究，形成专题研究报告。

4. 起草学校“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框架，明确规划的总体目标、发展战略和重点任务等。

（三）文本起草阶段（2025 年 10 月—12 月）

1. 根据规划基本思路框架，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和系（部）规划编制工作组分别起草专项规划和系（部）规划文本初稿。

2. 规划编制工作办公室在各专项规划和系（部）规划文本初稿的基础上，起草学校“十五五”总体规划文本初稿。

3. 组织校内相关部门和人员对规划文本初稿进行讨论，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

4. 根据讨论意见，对规划文本初稿进行修改完善，形成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

（四）论证与征求意见阶段（2026 年 1 月—2 月）

1. 组织校内外专家对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进行论证，形成专家论证意见。

2. 通过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网络征求意见等方式，广泛征求全校师生员工、校友、政府部门、企业、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

3. 对专家论证意见和各方面征求到的意见进行梳理分析，对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完善，形成规划文本送审稿。

（五）审定与发布阶段（2026 年 3 月）

1. 将规划文本送审稿提交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审议，根据审议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2. 经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的规划文本，以学校文件形式发布实施，并向社会公布。

（六）实施与监测评估阶段（2026—2030 年）

1. 制定规划实施细则，明确责任分工和进度安排，将规划任务分解到各部门、各单位。

2. 各部门、各单位按照规划实施细则要求，认真组织实施规划任务，定期向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实施进展情况。

3. 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调整完善，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2028年开展中期评估，2030年开展末期评估。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是学校未来五年发展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关系到学校的长远发展和广大师生员工的切身利益。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规划编制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确保规划编制工作顺利进行。

（二）广泛调研，科学论证

坚持深入调研、科学论证，全面了解学校发展现状和面临的形势，准确把握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趋势和国家、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充分发挥专家学者的作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和建议，提高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民主性。

（三）统筹协调，密切配合

规划编制工作是全校工程涉及学校各个方面，需要各部门、各单位密切配合、协同作战。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

强组织协调，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组和系（部）规划编制工作组要按照工作方案要求，按时完成规划编制任务，并做好与其他相关规划的衔接工作。

（四）强化保障，落实经费

学校设立“十五五”规划编制专项经费，保障规划编制工作所需的调研、咨询、论证、资料收集等费用支出。加强对专项经费的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五）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充分利用校园网、校报、宣传栏等多种渠道，加强对规划编制工作的宣传报道，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广泛宣传规划编制的意义、目标和任务，营造全校关心规划、支持规划编制工作的良好氛围。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4 日印发